江苏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启动

作者：writer 来源：科学网

本文原地址：https://www.iikx.com/news/progress/40333.html

本文仅供学习交流之用，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

江苏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启动。

关于开展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省部属企事业单位科协、设区市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拓展青年科技人才培育渠道，根据《江苏省科协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实施办法（修订）》（苏科协发〔2023〕116号），现将开展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对象评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名额和申报条件

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培养时间为2年。

（一）资助名额

1. 省科协经费资助50名，每人3万元，由各设区市科协组织推荐。

2. 省级学会经费资助541名，每人2-5万元，由103个省级学会归口组织。建设领域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的通知另行发布。

3. 设区市科协经费资助430名，每人2-6万元，由各设区市科协归口组织（具体见附件1）。

（二）申报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创新、求实、协作、奉献的科学精神和优良学风。

2. 自然科学类、工程与技术科学类、农业科学类、医学科学类及交叉学科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3. 具有较好的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能力、良好的科研潜质，学术技术水平在省内同行中具备一定优势。

4. 申报省级学会资金资助渠道的，应当是相关学会的会员；申报设区市科协资金资助渠道的，应当是在该市工作的科技工作者。

5. 具有中国国籍，在苏工作，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9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6. 曾入选过本托举工程，已入选国家或省级人才培养工程（计划）并获得资金资助的青年科技人才一般不作为资助对象人选。

二、组织方式

（一）组织申报。符合条件的申报人，经所在单位研究同意后，注册登录网络申报系统，选择申报渠道

（省级学会、设区市科协二选一），填写《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附件2）。

（二）形式审查。相关省级学会、设区市科协（以下简称“归口组织单位”）依据遴选条件，分别对申报材料进行在线审查，确定有效申报人。有效申报人数量原则上要达到资助名额的1.5倍。

（三）开展评审。各归口组织单位依据托举工程实施办法，分别制定评审方案并开展评审。评审结果经理事会（常务理事会）或常委会、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后，面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公示无异议的，形成拟资助人选名单报送省科协。

（四）发布名单。省科协审核通过后，统一面向社会公示（不少于7日）。公示无异议的，统一发布资助对象名单，颁发入选证书。各归口组织单位与资助对象签订资助合同书，并于本年度内一次性拨付资助经费。

三、有关要求

（一）坚持原则，科学组织。托举工程资助对象的评选推荐，重条件质量、看发展潜力，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实施。各归口组织单位应当建立科学、规范、合理的遴选机制，成立工作领导小组、评审委员会等，按资助名额和要求，认真筛选本学科、本行业、本地区范围内的青年科技人才。

（二）统筹谋划，扩大覆盖面。托举工程资助对象的评选推荐，应扩大影响和范围，同一单位的人数不能过于集中。要向长期在我省科研与生产一线工作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向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工作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各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统筹做好相关省部属企事业单位人员和省级学会（非归口组织单位）会员的申报工作。

（三）全面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科研诚信建设的实施意见》（苏办〔2019〕39号）要求，申报人须签署科研诚信声明，个人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其他社会领域严重失信行为记录；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申报材料客观、准确、完整，不涉及国家秘密，如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失信行为的，一经查实，将记入诚信档案，并按有关规定作出相应处理。

（四）严格落实审核把关责任。申报人所在单位要对申报人学术成果真实性、科研诚信、作风学风和材料不涉密等情况进行把关，集体研究后签署审核意见，加盖单位公章。各归口组织单位要对申报人的理论水平、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及科学道德等方面情况有确切的了解，并对材料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把关。

（五）切实落实廉政风险防控要求。认真落实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有关工作要求，坚决把好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关口。对因“打招呼”“走关系”等请托行为获得资助的人员，将撤销资助资格，追回全部资助经费，并对相关责任人或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四、材料报送

（一）申报人

1. 登录填报系统http://www.jskx.org.cn/2026qntj，自行注册，选择申报类型和渠道，在线填报《申报表》。

2. 推行无纸化申报，无需报送纸质版申报材料。申报过程中，须上传以下材料：

（1）打印《申报表》的签字盖章页，经本人签字、同行专家评议签字、所在单位盖章后，扫描成1份PDF文件（非图片格式）进行上传。

（2）上传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盖章版）。其他附件材料应传尽传。

3. 网上填报的申报材料是形式（信用）审查、评审的依据，一经确认提交后，不能更改。

4. 网络申报平台于2026年6月20日开放，申报截止时间为2026年7月15日。

（二）归口组织单位

相关省级学会、设区市科协使用江苏省科协计划项目管理信息平台的账号密码登录系统http://www.jskx.org.cn/2026qntj，开展形式审查、确定有效申报人后，自行组织评审。

评选出拟资助人选后，须上传以下材料：

1. 拟资助人选《申报表》中的“归口组织单位意见”签字盖章页；

2. 《工作情况报告》1份，加盖公章，内容包括：组织动员、审核把关、评审情况、专家名单、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

3. 公示结果说明1份，加盖公章；

4. 《拟资助人选名单》1份（附件3），加盖公章。

请各归口组织单位将上述材料以PDF格式（非图片格式），于7月31日前完成上传提交。

五、联系方式

（一）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人才工作部

联系人：宰俊宋红群

联系电话：（025）8362503383625031

（二）江苏省科协人才服务中心

联系人：张程

联系电话：（025）86670809

（三）网络填报系统技术支持、账号领取

联系人：孙静

联系电话：（0510）85229289

附件：

1. 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归口组织单位名单及资助名额

2. 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申报表（样表）

3. 拟资助人选名单（样表）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6年6月12日



江苏公众科技网
Jiangsu Association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请输入搜索

首页 科协组织 服务大厅 科技人才 学会学术 科学普及

关于开展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6-06-12

各省级学会、省部属企事业单位科协、设区市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拓展青年科技人才培育渠道，根据《江苏省科协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实施办法（修订）》（苏科协发〔2023〕116 号），现将开展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对象评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名额和申报条件

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培养时间为2年。

（一）资助名额

1．省科协经费资助50名，每人3万元，由各设区市科协组织推荐。

2．省级学会经费资助541名，每人2-5万元，由103个省级学会归口组织。建设领域青年科技人才托举

来源：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更多 科学进展 请访问 https://www.iikx.com/news/progress/

本文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爱科学iikx.com转发